

都市妖

奇谈

假如生活欺骗了你

这座现代都市住着五百万人口，
同时，还住着三千只妖怪……

可蕊◎著

JARU SHENGHUO QIPAN LE NI

假如生活欺骗了你

都

市 奇谈

DU SHI
YAO QI TAN

好



项目策划：阎安

丛书统筹：龙的天空

责任编辑：阎安

特约编辑：李文雅 孙健 韩之愈

责任印制：刘志恒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都市妖奇谈：假如生活欺骗了你/可蕊著.—北京：海洋出版社,2005.10

ISBN 7-5027-6457-7

I.都… II.可… III.科学幻想小说—中国—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37949 号

海洋出版社 出版发行

http: //www.oceanpress.com.cn

(北京市海淀区大慧寺路 8 号)

北京蓝空印刷厂印制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2005 年 10 月第 1 版 2005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787 毫米×960 毫米 1/16 印张：14 字数：200 千字

印数：1~10000 册 定价：20.00 元

海洋版图书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可蕊

本名闫冰，女。自幼酷爱文学，著有诗歌散文集《远去的歌》。2002年起发表奇幻作品《都市妖》、《龙之眼》及推理小说《自由人探案》等。

2005年，《都市妖奇谈》系列在大陆正式出版。

可蕊作品

- 《都市妖奇谈 一·给妖怪们的安全手册》
- 《都市妖奇谈 二·不良少年的资格》
- 《都市妖奇谈 三·假如生活欺骗了你》

本书中的妖怪面面观有如人世的缤纷出奇，让人回味小时候所读的怪谈，却又如现代动画般流畅新奇！

——知名漫画家 游素兰

在可蕊的眼中，每一个妖精都是那么的可爱。那些神话中的灵怪，在可蕊的笔下却变得充满人情味，而这群异类，也许就从街头你的身边走过。

——《悟空传》作者，今何在

可蕊笔下的妖怪比人类更具人性。种种奇思妙想间，展现着妖怪与人类的故事、钢筋水泥森林中的温情与寂寞。

——《此间的少年》作者，江南

即将推出：

《都市妖奇谈 四·天涯无归路》

如今玩世不恭的刘地，少年时到底过着怎样的生活？亲情，友情，爱情，交织成一段跨越时空的传奇。从来不曾忘却的爱恋，飞舞在漫天飘零的白色槐花中……



都市妖奇谈

目次

Contents

194	155	113	79	57	1
此身到处是家乡	婚约保卫战	霜钟余响	假如生活欺骗了你	少女情怀总是情	滴水寒



滴水寒

立新市槐荫广场旁有一家名字叫“花”的花店，店中出售各种鲜花和艺术花篮。店主是一个年轻女子，花店生意不错，可她在经营上却不怎么用心。每天一到下午六点，别的店铺正是生意兴隆的时候，她却准时关门下班。她的雇员曾经问过这个问题，可她只是眨眨眼说：“我得回家做饭呢。”

为她打工的女孩轻轻地笑了，想必就是为了那个每天六点就会开着一辆红色出租车来接她回家的男子吧。他们不像是夫妻，可也不是兄妹或亲戚，应该是亲密的情侣吧？两人一个开出租，一个经营花店，过着虽不富裕但却甜蜜的生活，每天同进同出，多么幸福啊，不知道自己什么时候才会遇见这么一个人……少女陷入自己的美丽幻想中。

看到瑰儿第三次望向门外，打工的女孩不由笑了：“等急了？他今天可迟到十分钟了。”这可是怪事，那个男人守时得像钟表一样，女孩来这里打工两个月了，他还没迟到过呢——惟一一次他没有“准时”出现，还是因为店里的表快了。

“我才不急呢。”瑰儿把一束花丢进冰箱，她只是担心火儿会不会因

为耽误了晚饭而发狂。不过周影为什么会迟到？难道出车祸了？或者，被刘地骗走了？

瑰儿正在胡思乱想，那辆熟悉的车却开到了门口。

“万岁，下班了！”打工的女孩欢呼一声，冲过去准备关门。

“我来晚了。”周影进门时看起来有些魂不守舍。

“你没事吧？”瑰儿倒不介意周影迟到，她看周影神色有异，怕他遇到了什么事。

“我刚才好像看见……”周影皱着眉头，却没把话说完。火儿站在他头上，用翅膀抓着下巴，若有所思地说：“我好像也看见了……那个东西……”

“什么东西？”瑰儿不解。

周影和火儿一起摇着头说：“这不可能啊……”

瑰儿翻翻白眼上了车，以她的经验来看是问不出个所以然了，而且她对周影和火儿看到的東西也没多大兴趣。瑰儿忽然想起了自己今天看到的一幕，忙向周影和火儿说：“我今天也看到了很奇怪的东西呢。”

“什么什么？”火儿最爱听故事了。

“国宝。”

“国宝？一件古董吗？值不值钱？有没有变成妖怪？”火儿就关心这个。

“是一只大熊猫啦！”

“熊猫？”周影听到这个词，似乎想起了什么。

“熊猫有什么稀罕，动物园里就有，那里也有。”火儿指着旁边一个广告牌上的熊猫图案。

“是活的，会跑，胖乎乎的……说来很奇怪，有两个人抬着它在街上跑。”瑰儿回忆着今天中午看到的情景。

中午，瑰儿一个人呆在花店里，外面骄阳似火，晒得白晃晃的广场上只有一个卖冷饮的老人在打瞌睡。瑰儿一边用魔法使店里发蔫的花草精神起来，一边听着流行歌曲修剪枝叶，无意中一抬头，却看见一个圆滚滚的东西正在空旷的广场上蠕动。那胖乎乎的外形，那黑白分明的花色……瑰儿揉揉眼睛站了起来，这不是只熊猫吗！怎么自己在街上跑——不，应该说是“滚”才对，它太胖了。

一瞬间，瑰儿脑海中充满了“逮住它可以卖多少钱？”“火儿吃不吃？”

看起来肉很多”“养来做宠物花费高不高？”之类的想法，并且立刻把一条绳子和一个大瓷花瓶抓在手里，准备冲过去。（绳子用来捆熊猫，花瓶用来干什么就不用直说了吧？）

就在她跑出店门的同时，广场一边冲过来两个人，他们直奔熊猫身边，一个抬头一个抬脚，搬起熊猫来撒腿就跑，不一会儿就消失在街道转角。

“就这样，那只熊猫被他们先下手为强了！”瑰儿不无遗憾地说。

“影，我好像想到什么了……”火儿用翅膀拍着头说，“我一定是想起了什么，怎么想不起来呢？”

“什么‘想起了什么’‘想不起什么’啊。”瑰儿迷惑地问。

火儿在车厢里上上下下地蹦跳着：“我就是想起了什么，可是想不起想起了什么！我到底想起什么了呢？”他翻来覆去地嘀咕着，搅得瑰儿头都晕了。

“林梦竹。”周影忽然轻轻地说。

“什么？周影，你刚才说什么？”听到是个女人的名字，瑰儿一下子竖起了耳朵。

周影猛地把车停在了路边，回头看着火儿说：“会不会是他们？”

“不会吧。”火儿拍着翅膀，“那家伙打个雷都能吓昏，怎么敢出门？”

“可是今天下午，你不是也看见那个很像柳倚松的人影了吗？”

“他们三个也到城市里来了？凭他们那点道行？”火儿不屑地说。

“说起来也几十年不见了，他们大有长进也不一定。”周影想起了什么，一时间有些失神，但他很快就发动车子继续上路了。

自从那个时候开始，瑰儿就觉得周影和火儿不正常。周影的具体表现是一直在发呆，不管跟他说什么都只会回答一个字：“嗯。”

瑰儿反复试了几次：“你今天晚上不出门了吗？”

“嗯。”

“你吃不吃红烧肉？”

“嗯。”

“你是不是很喜欢南羽？”

“嗯。”

瑰儿确定了，他根本没听见自己在说什么。

而火儿则一直心神不宁地趴在窗户上盯着路上的行人，好像要从里

面找出什么一样。吃饭的时候，他竟然在不知不觉中吃下了一锅从来不碰的米饭。

“刘地——”刘地一进门，就看见瑰儿以前所未有的热情扑了上来。

“瑰儿——”刘地毫不犹豫地张开双臂迎上去。

砰！平底锅一如往常地出现了，这使刘地确定，瑰儿还是正常的。

“刘地，快给我出主意……”瑰儿若无其事地把锅子收回来，完全无视刘地一脸的油渍，好像她根本没有用它打过刘地的脸一样，“不好了，周影和火儿的脑子都出毛病了！”

听到这句话，本来想着不管瑰儿提出什么要求都要一个吻为代价的刘地立刻睁大了眼。

瑰儿从周影接她迟到说起，一直说到那只胖熊猫和“林梦竹”“柳倚松”两个女人名字，然后说周影和火儿一系列的反常举止和她的判断：“刘地，听火儿和周影的意思，是不是他们以前在山林里的老朋友来城里了？”

刘地一针见血地说：“你是想说，周影在山林里的‘老情人’找来了吧。”

瑰儿嘟起嘴不说话。

刘地接着分析：“根据周影的不正常表现来看，很可能是他干了什么对不起人家的事，比如薄情寡义啦，始乱终弃啦……”刘地掰着手指数可能性。

瑰儿马上又是一锅挥过去。对于周影的妖品，瑰儿是绝对相信的，他根本就不懂得什么叫谈情说爱，始乱终弃这个词和他根本不沾边，但这并不代表他这样老实可靠、稳重善良、诚实大方……(省略 500 字)的妖怪不去拈花惹草，别的妖怪就不会看上他啊，难道……

刘地东张西望：“周影呢？”

“他工作去了。”

“嘿嘿，我去找他。”刘地不怀好意地笑起来，连饭都没有吃一口就出门去了。瑰儿知道这个地狼的直觉通常很准，而这次的事情足以让他不吃饭就跑掉，可见很严重了，瑰儿不由得开始幻想两个女妖精找上门来的情景了，想着想着就开始发起愁起来，托着腮帮子发呆，连碗筷都忘了收拾。

大街上不同寻常地躁动着，刘地接连看见两辆警车拉着刺耳的警笛冲过去。再往前走，一条街道被封锁了起来，警察把围观的人群阻拦在外面，刘地凑近一名女郎问：“小姐，这是怎么了？”

女郎回头瞄了一眼，冷淡的脸上立刻泛开了笑容：“听说动物园跑了一只熊猫，正在捉呢。”

“熊猫？那种胖乎乎、黑白花色的动物吗？”刘地摸着下巴问。

“讨厌，你捉弄人啊，难道连熊猫都不认识。不过呆在这里也挺无聊，不如我们……”女郎正要刘地发出邀请，却发现眼前那个很帅的青年不知何时不见了。

“哇，什么东西！”警戒线内，一个警察忽然叫了起来，“有什么东西跑过去了。”

“哪有什么？”

“我也看见了，好像是只大狗。”

“109,109,有只狗向你那边跑过去了，有只狗向你那边跑过去了！”一个警察用对讲机通知同事，对方马上回了一句：“吃饱了撑的，我们是来抓熊猫的，不是抓狗！”相互调侃几句，这个插曲便过去了。

刘地边走边嗅，轻而易举地找到了把头塞在两个纸箱子之间瑟瑟发抖的熊猫。刘地抬起前爪在它身上轻轻一拍，熊猫发出一声嚎叫窜上了半空，看到刘地，它更是双爪抱头哀鸣着：“不，我不要让狼吃掉……救命啊，我没肉，不好吃……”

“狼？”在第一次看见他原形的对象那里听到这个词，刘地心情大好，拍拍还在叫着“我没肉，不好吃”的那只胖得有点过头的熊猫说：“喂，人类来抓你了，还不逃？”

“动物园、笼子、展览、标本……”熊猫又发出了一连串的哀嚎。

刘地赞叹一声：“了不起，我现在封你为立新市最胆小的妖怪，鹿九最多排第二。”他费力地拖着熊猫，在人们检查到这里之前潜入了地下，几秒钟后，适应了地下光线的熊猫又怪叫一声：“蛇！”

刘地扭头看看：“这不就是稍大一点的蚯蚓吗，哪有蛇？”熊猫还是一味地发着抖，刘地瞬间产生了丰富的联想：它看到稍大一点的蚯蚓就叫蛇，那么刚才看见自己叫狼的话，不就是……他举起爪子在熊猫头上狠狠地来了一下。

“它……”瑰儿看着缩在沙发中发抖的熊猫，“它就是我看见的那只熊猫！”

“它是从山里来找周影的。”刘地刻意省略掉“和火儿”三个字，“不过它是雄性。”

“什么！”瑰儿一下子睁大了眼，她来到被刘地吓坏了的熊猫身边，伸出手按在它头上，柔声细语地说，“不要怕，不要怕。”

山鬼一族安抚动植物的特殊能力让这只极度不安的妖怪终于安静下来。瑰儿问：“告诉我，你叫什么名字？”

“林梦竹。”

瑰儿险些摔倒，这么诗意的名字，竟然属于这只过度肥胖而且胆小的熊猫，害自己还以为……她又问：“那你知道不知道柳倚松是谁？”

“我二哥。”

又是一只熊猫！瑰儿撞墙的心都有了：“你们来这里干什么？”

“找影子哥和……”林梦竹话还没说完就看见了瑰儿眼中的凶光，吓得把“火儿”两个字又咽了回去。

“影子哥？！”平时只有火儿可以亲密地叫他“影”而已，这只熊猫竟然……瑰儿快哭了。她并不知道那时的周影还没有姓，山林中的妖怪就叫他影，影子，狗影子（因为它总帮火儿抓妖怪吃）、鬼影子（因为他神出鬼没），挨千刀的影子（因为……）等等。她求助地看向刘地，却发现刘地看着窗外若有所思地皱着眉头。

开门声传来，从不耽误工作的周影奇迹似的出现在门口，和他肩上的火儿都是一副沮丧的样子。

“影子哥……”熊猫发出一声欢呼，四肢并用越过沙发，直撞进周影怀里，周影虽然有三百年道行，但为了接下这沉重的一击还是不得不后退了半步。熊猫四爪盘住周影放声大哭，“影子哥，我把大哥二哥丢了……呜呜呜……怎么办啊……”

“到底是你丢了人家还是人家丢了人啊。”火儿说着向身后抬抬翅膀，瑰儿这才看见，周影身后还跟着两个青年男子，一个细长，一个瘦矮，瑰儿认出他们正是白天在广场抬走熊猫的那两个人。

“大哥，二哥……”熊猫又哭着扑过去，不过这两个人自认为接不下它这一击，吓得都躲到周影后面去了。

“梦竹，你越来越胖了，看起来长得很好吃了。”火儿拍着熊猫圆圆的脑袋说。瑰儿本以为这只胆小的妖怪肯定会被必方吓昏过去，谁知它却一点都不害怕，反而哭着又要去抱火儿，不过被火儿一脚蹬到了旁边。

柏怜梅、柳倚松、林梦竹，这三个充满了诗情画意的名字的主人分别是喜鹊、松鼠和胖熊猫，当瑰儿知道这些名字是由周影取的之后，真的倒了下去。

据说那一年，周影在一棵柏树上捡到了一只冻僵的喜鹊，把它挂在梅树上晒活了过来，在松树下捡到一只摔晕了的松鼠，又在林子里捡回一只哭着找竹子的熊猫。本来是要给火儿当零食的，火儿却不想吃妖怪以外的东西，刚好那一年又有帝流浆……三个名字就是这样起的。只不过，周影能起出这样的名字本身就太惊人了，名字背后的故事反而不怎么吸引瑰儿。

这三兄弟当中，林梦竹是胆小、娇气、贪吃的孩子性情；而柳倚松性格直爽，说话速度很快，看起来是个急性子；老大柏怜梅则稳重默言，他好像处处在模仿周影的举止（刘地：“悲剧啊！这绝对是一个悲剧！”），看起来慢吞吞的。

瑰儿第一次看见火儿拿食物给别“人”，虽然是他自己不吃的青菜、水果一类，可也够惊人了，而那个熊猫就舒服地仰躺在地上，用四肢抱着食物不停地吃。

“咯咯，它吃东西的样子太好玩了，我就喜欢看它这模样。”火儿一边不停地找吃的塞给林梦竹，一边笑得前仰后合。应该说，让火儿觉得好玩是林梦竹没被吃掉的主要原因，而火儿也对林梦竹的肥胖和贪吃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功绩。

柏怜梅一直注视着周影，也悄悄打量他的家和家里的“人”。房子大概是人类中等偏下的房子，成员中，火儿的存在是理所当然的，另外两个——地狼和山鬼却是很奇怪的组合。看着瑰儿进进出出地招呼客人，他心里不由暗暗盘算，难道这些年没见，影成亲了？如果他在这里有了家室扎了根，还会不会听自己的要求？还会不会……

由于周影话少，发问的事务由火儿来担任：“你们怎么会来这里？也想变成人吗？想来吃人玩吗？想我和影了吗？打不过别的妖怪被赶出来了吗？”

柏怜梅和兄弟们相互交换了一下眼神，突然一起扑通跪了下来，死死搂住周影的腿喊：“影子哥，我们是代表父老，来求您回去的！”

瑰儿一直在洗碗洗盘子，所以双手冰冷冰冷的。她死死抱住火儿，既是为了暖和手，脑子里也在转着诸如把火儿藏起来，这样周影就不会走了之类的念头。她没有理由阻止周影回去，可她心里有种不祥的预感——如果周影走了，就不会再回来了。

“刘地，你说周影他会不会……”瑰儿抬头想找刘地商量，却发现他不知什么时候不见了。“可恶，一定又去花天酒地了！一点儿都不关心朋友！”瑰儿气愤地嘟囔着。

透过窗户，可以看见周影正在楼下擦车，那三个人好奇地围在车边，那只熊猫还坐进了驾驶室，摆出一副开车的架势。

“不行，这么下去周影真会被他们带走的。”瑰儿下决心要去阻止。她把睡着的火儿丢在床上，在火儿“你要摔死我啊！”的尖叫声中冲出了家门。

周影将车身反复擦了好几遍，又把反光镜仔细擦拭一阵子，才觉得满意了。毕竟是辆二手车，怎么收拾也不会有新车的样子，可是干干净净的时候，这是一辆很漂亮的车，各项功能也十分完好，从来不让周影在修车方面多花钱。他爱惜地拍拍车，把钥匙交给了旁边的朱兵。

“周哥这次出门要很久吗？”朱兵有点好奇地问。以前也有过周影出门把车全权托付给他的时候，可是一般周影三两天就回来了，从没这么郑重过。

“我也不知道。”周影摇摇头，“总之我不在，你就一直开着吧。”

朱兵驾车远去，周影的目光落在路对面正走来的女子身上，他愣了一下，直到对方走到他面前才说：“南羽，我正要找你去辞行。”

南羽静静地望着他，停了一会儿轻轻地道：“人是不该忘却自己的故乡的。”

两人相对沉默了半晌，周影才又想起了什么：“如果你有时间，可不可以常来看看瑰儿。唉，她自己的话，常常把事情弄得乱糟糟的。”躲在树后的瑰儿嘟起了嘴，想了想，摇摇头，嘴角又露出一丝笑容。

南羽并没有按照瑰儿的要求挽留周影，她一直沉默着，直到火儿背着

塞满零食和故事书的大包袱落在周影肩上，她才摸摸火儿的头说了句：“保重。”

周影点点头，柏怜梅他们三个在一边等得早就心急了，南羽后退半步，看着周影施展一个隐身术，然后腾空而去。

“南羽……”瑰儿跑过来，带着委屈和南羽打招呼。周影竟然连个招呼都没和自己打就走了，而且还不知道会不会回来……瑰儿越想越委屈，拉着南羽呜咽起来。

“他会回来的。”南羽轻轻地说。

“为什么……他又没说……”瑰儿哭得稀里哗啦。

“他不是没跟你说不会回来吃饭了吗。”南羽带着淡淡的笑容，看着远方的天空。

火儿兴冲冲地打头飞，速度越来越快，差点儿一头撞刘地身上。刘地正坐一团云彩上全神贯注地玩游戏机，所以被火儿吓得跳了起来，看清楚后甩甩手臂说：“吓死我了，还以为又撞上飞机了。”他穿着运动服，身边的云朵上放了一个比火儿背的还大的包袱，一副要出远门的样子。

“你怎么这么慢？”刘地向周影抱怨，“我在这里等了两个多小时了。”

周影虽然不记得刘地说过也要一起来，但还是什么也没说。

火儿好奇地打量着刘地的包袱：“你都带什么了？”

“电视、电脑、手机、音响……”刘地尽带些山野似乎不能用的东西。

“浪费空间！”火儿对刘地的品位嗤之以鼻，他带的可全是牛肉干、鱼片、巧克力之类到目的地之前就可以消耗完的东西。

周影和刘地共同施法，几个妖怪腾云驾雾一路掠了过去，随着火儿背上的包袱越来越小，远处云海下方的一列山脉变得越来越清晰。

越过人类的村镇、风景区后，又飞了一阵子，脚下便是原始森林，再也看不到与人类社会有关的任何痕迹。周影深深地看了一眼——这里就是他的故乡，决定回来时心里还充满了犹豫，可现在，也不过飞行了几个小时就到了。他一挥手，大家落了下去，火儿叽叽喳喳地说这里没变，那里变了，周影发现自己还是挺怀念这里的。

他们降落在周宫的茅屋前，周影用手分开屋上垂下的藤蔓，心里默默地说：“周宫，我们回来了。”

这三间茅草房倒很经得住风雨，几十年了还没有倒，只是已经被蔓草爬满，不留意看的话，还会以为是个大草堆。

“讨厌的杂草，把我家窗户都堵住了！”火儿抱怨着挥翅发出一团火焰，不到一秒钟那些草就灰飞烟灭，茅屋却连一根草都没焦。

火儿飞进去看看，满意地点点头：“我的床还在！”用翅膀拂拂灰尘，躺下打了个滚。

屋子里一切都如以往，连周篔的旧草帽都依旧挂在墙上，周影四处看看，回头对刘地说：“坐吧。”

刘地撇撇嘴道：“你们这里连把椅子都没有啊。”

柏怜梅他们早忙着收拾打扫起来，听见刘地的话慌忙拿了几个蒲团过来，刘地也不管周影愿不愿意，把他的一堆电器摆出来调试着，他居然连发电机都带来了，果然是有先见之明。不过当然，手机基本是什么信号也收不到的，电视也一样。

周影在蒲团上盘膝坐下，门外照进来的阳光正好落在脸上，他闭了一下眼又睁开——自己竟然又回到了这里，坐在了这个地方，感觉有点儿虚幻。火儿正在屋里大声命令着三兄弟：“去，找个什么妖怪来给我吃！”一切都好像和从前一样，似乎周篔也可能随时推门进来似的。

周影正在感受着故乡的味道，外面山林里传来了一阵骚乱，各种动物、妖怪的惊叫声由远而近，然后消失在不远处的那个山谷中，柏怜梅他们个个脸色煞白，林梦竹更是一头就钻到了火儿翅膀底下。

刘地耸耸肩，走到门口向外看着，问柏怜梅：“这就是你们说的那家伙？”

柏怜梅脸色发青，结结巴巴地说：“不知道，自从他来了之后，很多妖怪都学他的作风，所以……”

“唉……”周影叹了口气。

山林中妖怪多了，总会分出各种各样的大小势力来，这里也不例外。几个大家族和几只道行比较高的妖怪形成了错综复杂的势力，妖妖相处自然免不了磕磕碰碰。周篔活着的时候这里的妖怪都敬重他，有纠纷发生时他出面调解也好，动武也好，总也排解得了。日久天长，大家也就习惯了周篔的这种地位。

后来凭空冒出个火儿，在一段时间内成了妖怪们的噩梦。他和影魅的

组合不知道葬送了多少无辜的妖怪。虽然后来周篔收服了影魅，可连他也管不了火儿，只能通过影来约束他一下。妖怪们的噩梦总算过去了，只是隔三差五总要来那么一次小小的惊吓。所以当周篔去世，火儿和影离开了这里之后，妖怪们突然发觉，生活原来是这么安静。

安静日子没过多久，由于人类向山林步步逼近，一些原本住在山脉外围的妖怪纷纷向山中迁移，几乎每年都会来几个陌生面孔，他们也带来了外乡的生活习惯。

当一个外来的妖怪凭借自己强大的力量肆意杀害其他妖怪时，一种新的秩序也就形成了。

大妖怪们彼此竞争，想获得更多的支配权，少数几个理智的大妖怪家族想要维持和平，却无力和众多对手抗衡，纷纷明哲保身，不问外务。小妖怪们的日子一天比一天难过，被欺凌甚至被吞吃成了家常便饭。

柏怜梅他们三兄弟只有不到一百年的道行，又没有家族可以倚靠，理所当然成了“大鱼吃小鱼，小鱼吃虾米”中的虾米。他们三个虽然是作为火儿的零食被变成妖怪的，可是火儿和周影教给他们生存之道，也在小妖怪修行最艰难的时候给他们提供了庇护，现在遇到这样的环境，他们马上想到了周影和火儿。

“如果影子哥和火儿在，他们绝对不敢这么嚣张！”

有个妖怪这么一说，其他受欺负的小妖纷纷附和，怀念起火儿在这里的日子。火儿虽然横行霸道以欺负弱小为乐，可他眼中的“弱小”是指那些比他弱小的妖怪，而且他的那种“欺负”和现在水深火热的日子相比，只能算是过分一点的恶作剧而已，如果现在他在这儿，天天去“欺负”那些大妖怪就好了。

私下的闲谈中，大家越来越怀念火儿，连带着也就想起他的跟班影魅来。火儿虽然吃妖怪，可他不是天天吃，而且认识的不吃，看起来不好吃的，没让他看不顺眼的，不吃……总比现在天天有妖怪被吃掉太平得多啊。午夜梦回，好多妖怪都流着泪在呼唤：“火儿，回来吧……”

最后小妖们秘密商议了一下，决定去把火儿和影魅请回来。鉴于柏怜梅三兄弟和火儿的特殊关系，他们便被推选了出来。在其他妖怪的掩护下，他们趁夜逃出了山林，开始在人类社会四处寻找周影和火儿。人海茫茫，要找到两个妖怪谈何容易，柏怜梅他们一直找了三年，直到在一次闲聊中听到了一个妖怪说自己险些让必方吃掉的悲惨经历后，他们才算找